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9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留授予权益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13 日
- 预留授予权益登记数量：股票期权 77.00 万份
- 预留授予权益登记人数：9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202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对本次授予事宜进行了核实。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如下：

- 1、预留权益授予日：2024 年 11 月 19 日；
- 2、预留授予数量：77.00 万份；
- 3、预留授予人数：9 人；
- 4、行权价格：14.52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6、股票期权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 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 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自相应部分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 行权安排

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通过后，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自预留授权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① 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②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③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根据下述行权安排行权。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考核年度为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行权的条件之一，届时将根据公司业绩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24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2%，且 2024 年净利润不低于董事会设定的净利润指标。
第二个行权期	2025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2%，且 2025 年净利润不低于董事会设定的净利润指标。
第三个行权期	2026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公司 2026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5%，且 2026 年净利润不低于董事会设定的净利润指标。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则该期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为 100%；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成，则该期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为 0%。

（5）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将根据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个人绩效考核年度为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每年考核一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分为 A、B、C、D、E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

评价结果	A	B	C	D	E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	100%	100%	100%	0%	0%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行权数量×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激励对象按照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以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同确定当年实际可行权数量，激励对象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期，应由公司注销。

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分配

本激励计划预留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9人）		77.00	18.11%	0.40%
合计			77.00	18.11%	0.4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子女。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已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股票期权名称：凯众股份期权
- 股票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0769、1000000770、1000000771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13 日

三、本次授予后对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5 年 (万元)	2026 年 (万元)	2027 年 (万元)
--------------------	-----------------	----------------	----------------	----------------	----------------

77.00	118.30	12.01	65.35	28.82	12.11
-------	--------	-------	-------	-------	-------

说明：1) 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费用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2) 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